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C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第十二届会议

2017 年 4 月 5—11 日，韩国仁川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IYPH 2020） –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相关活动报告

议题 13

国际植保公约国际植物健康年指导委员会起草

I. 引言

1. 在植检委第十届会议（2015 年）上，芬兰提议将 2020 年确立为国际植物健康年。植检委第十届会议对该提案给予大力支持并决定由芬兰牵头推动确立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

2. 植检委第十一届会议（2016 年）进一步讨论了确立国际植物健康年事宜。植检委第十一届会议通过了国际植物健康年背景下的“植物健康”界定范围。该界定范围旨在确定国际植物健康年将涵盖范围的参数。此外，植检委第十一届会议通过了国际植物健康年主要目标和具体目标，成立了植保公约国际植物健康年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植物健康年指导委”或“指导委”）。2016 年，为推动宣布国际植物健康年并启动 2020 年规划进程，确立了一系列富有雄心的任务。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 www.fao.org 网站获取。

II. 为推动宣布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开展的活动

3. 2016 年，召开了两次主要的粮农组织会议；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提案在会上提出，供会议通过。2016 年 9 月，粮农组织农业委员会（农委）第二十五届会议批准了芬兰政府关于在联合国系统内确立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的提案，认可了向农委提交的大会决议草案。农委讨论之前召开了一场边会，其出席情况良好。该边会标志着在联合国框架内确立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工作的正式启动。粮农组织助理总干事王韧、芬兰农业和林业部 Veli-Pekka Talvela 司长、加拿大常驻罗马各联合国机构副代表 Eric Robinson 等众多发言人就鼓励为植物健康提供公共支持，帮助解决饥饿、贫困和环境威胁等全球关切问题的重要性发表讲话。同样来自于芬兰农业和林业部的 Ralf Lopian 先生以及植保公约秘书长夏敬源先生就全球和区域视角以及普遍提升对植物健康问题认识的重要性发言。

4. 2016 年 12 月 5-9 日在罗马召开的粮农组织理事会第一五五届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庆祝活动的决议草案。决议认识到植物健康是地球上所有生命、生态系统功能和粮食安全的基础。同时，决议重申植物健康在为日益增加的世界人口提供更多粮食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以及在全球范围提高对植物健康所发挥上述作用认识的必要性。粮农组织理事会第一五五届会议批准了决议草案并将其提交粮农组织大会第四十届会议（2017 年 7 月 3-8 日）通过。

5. 粮农组织农委和粮农组织理事会通过芬兰关于宣布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决议的提案，对粮农组织大会第四十届会议而言是令人鼓舞的进展。粮农组织将在大会第四十届会议上就此提案做出最后决定，然后将提交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联合国大会最终批准。植保公约秘书处和芬兰正在商讨在粮农组织大会第四十届会议上组织一场联合边会，进一步宣传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

III. 植保公约国际植物健康年指导委员会第一届会议

6. 植物健康年指导委第一届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9-11 日举行。会议召开时，植检委第十一届会议（2016 年）提名的某些成员未能与会，由其副代表代为出席。会议采取了极为建设性的方式，并向植检委提出了一系列建议。Ralf LOPIAN 先生（芬兰）和 Akiko NAGANO 女士（日本）分别当选主席和副主席。

7. 植物健康年指导委回顾了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的目标(详见文件 CPM 2016/34¹)，提请注意活动产出应体现国际植物健康年具体目标并有助于阐述预期结果。指导委成员设计了一张矩阵表，内含与国际植物健康年每个具体目标相关的预期产出和成果。指导委还认为有必要设计可量化产出和成果，以便今后对国际植物健康年开展评价。指导委关于国际植物健康年产出和成果的讨论结果载于附录 1。指导委建议植检委第十二届会议通过附录 1 所列产出和成果。

¹ CPM 2016/34

8. 关于财务事宜，植物健康年指导委认识到，根据粮农组织程序“仅在资金有全面保证（原则上应基于自愿捐款）……的情况下才能宣布国际年”²。由此得出结论，国际植物健康年任何计划活动不应由植保公约秘书处正常预算直接供资。因此，需要预算外资金以推动宣布国际植物健康年并准备一项有意义的计划。关于推动宣布国际植物健康年所需资源，指导委认为将需要开展一系列沟通和游说活动，如在粮农组织或其他联合国会议上组织边会。目前，约有可专门用于国际植物健康年的预算外捐款 87000 美元。指导委认为，到 2018 年（到时，国际植物健康年的宣布有望得到保证），开展这些活动的估计费用为 16-20 万美元。关于现有资金缺口，指导委决定向植检委第十二届会议建议，2017 年将争取获得更多资金捐助，用于在 2018 年宣布国际植物健康年前开展活动。

9. 关于国际植物健康年规划和实施等细节活动所需资源，植物健康年指导委讨论了制定财务战略和资源筹措计划的必要性。指导委成立了“财务工作组”，负责在植保公约秘书处帮助下并与植检委、主席团和财政委员会协调，制定财务战略和资源筹措计划。在此背景下，植保公约秘书处提醒参与者，秘书处本身资源相当紧张，特别是没有开展国际植物健康年所有相关活动所需的人力资源。指导委了解秘书处立场，并认为宣布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的倡议是对国家植保机构、区域植保组织和植保公约未来进行的投资。因此，国家植保机构、区域植保组织和植保公约秘书处将需要为宣布植物年投入一定精力和资源。具体针对植保公约秘书处而言，指导委同意向植检委第十二届会议（2017 年）建议，通过利用预算外资源为植保公约增加人员提供资金或在植保公约秘书处内部重新调整优先重点以更加关注国际植物健康年的方式，增加植保公约秘书处从事国际植物健康年相关工作的人员活动。指导委还建议植保公约秘书处在植物卫生检疫委员会会议上报告国际植物健康年及潜在资金需要。

10. 关于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沟通活动，植物健康年指导委同意成立沟通和伙伴关系工作组，主要负责确定国际植物健康年潜在伙伴，编制沟通战略和材料。指导委还决定该工作组应发行国际植物健康年季刊。

11. 关于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详细计划的编制，植物健康年指导委认为，这项工作将在植检委第十二届会议通过国际植物健康年产出和成果以及粮农组织大会通过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决议后启动。然而，指导委决定其成员应在各自区域内就计划想法进行磋商，以便能够在粮农组织大会作出决定后立即开始规划工作。

² 粮农组织，C 2013/LIM/15

IV. 向植检委第十二届会议提出的建议

12. 国际植物健康年指导委员会向植检委第十二届会议提出了一系列建议。
13. 请植检委：
 - 1) 注意到国际植物健康年指导委员会第一届会议报告。
 - 2) 通过附录 1 所列国际植物健康年预期产出和成果。
 - 3) 鼓励缔约方提供预算外捐款，支持国际植物健康年宣布进程的相关宣传活动。
 - 4) 考虑如何为植保公约秘书处提供人力资源，使秘书处能够为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规划和实施提供协助。
 - 5) 促请缔约方在即将召开的粮农组织大会第四十届会议（2017 年 7 月 3-8 日）上支持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提案。
 - 6) 邀请缔约方向其国际植物健康年指导委员会区域代表就国际植物健康年计划的潜在活动建言献策。

附录 1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拟议产出和成果

1. 国际植保公约国际植物健康年指导委员会第一届会议的大部分时间用于讨论制定为实现植检委第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具体目标所需的预期产出和成果。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产出和成果旨在确定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计划的设计方案，也是说服粮农组织和联合国决策者，使其认为有必要批准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的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此外，只有了解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产出和成果，才能对 2020 国际植物健康年活动进行较为准确的评价，确定植物健康年是否实现了既定目标。为尽可能准确和一致地确定国际植物健康年产出和成果，采用了以下示例：
2. 说明如何确定产出和成果的示例：

目标	[进程/计划 ³]	产出	成果	[指标 3]
提高公众和政治决策者的认识	[编制沟通和宣传材料]	更多政治和其他决策者了解植物健康	更多国家制定或更新国家植物健康法律框架	通过“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调查问卷收集指标数据

³ 此栏举例说明如何将国际植物健康年计划组成部分和指标纳入矩阵。国际植物健康年指导委员会并未商定具体细节，只是就一般原则进行了讨论。

下表 1 列出指导委员会结论，也是提交植检委第十二届会议的提案。

表 1: 拟议“产出”和“成果”

目标	产出	成果
1.提高全球、区域和国家层面公共和政治决策者对植物健康的认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多政治和其他决策者了解植物健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进一步遵守《植保公约》及其标准。 b. 更多国家制定或更新国家植物健康法律框架（通过国家植保机构）且体现在国家农业政策中。 c. 区域部长级会议通过关于植物健康重要性的区域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众知晓植物健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公众负责任地行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 12 月 6 日作为国际植物健康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进一步提高对植物健康的认识。
2.在贸易量不断增大且气候变化带来新的有害生物风险的背景下，推动加强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的植物健康行动及其资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增加植物健康资源。 加强能力建设活动。 强化植物健康学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通过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相契合的全球植物健康战略框架。 b. 更多国家的专家积极参与区域植物保护会议。 c. 所有区域成立区域植保组织。 d. 改进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植物健康部门预算。 e. 建立植保公约可持续财政机制。 f. 更好地利用植物有害生物管理和防治新技术。 g. 增加分类学和诊断学专长。 h. 采用新技术（如电子植检证书），推动贸易便利化。
3.教育公众并增加其植物健康知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众接受植物健康教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教育系统涵盖植物健康内容。 b. 学术课程更多地体现植物健康问题。
4.加强对话和利益相关者参与植物健康活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强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植物健康公共/私营伙伴关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更多利益相关方了解植物健康系统的重要性和好处。
5.增加有关世界植物保护状况的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世界植物保护状况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通过和出版“世界植物保护状况回顾”（《植保公约》第 11 条第 2 款(a)项）。 b. 改进和应用有害生物警报系统。
6.推动建立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的植物健康伙伴关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建立植物健康伙伴关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改进国际植物健康网络架构。 b. 加强植物健康系统与气候变化、环境保护和边境控制相关组织之间的联系。 c. 加强与科研界的职能合作。